

证券代码：300385

证券简称：雪浪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8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浪环境	股票代码	3003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崇标	陈静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2020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2020号	
传真	0510-85183412	0510-85183412	
电话	0510-85183412	0510-85183412	
电子信箱	zqsw@cecm.com.cn	zqsw@cec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致全国各行各业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并在全球范围蔓延，对宏观经济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尽管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复杂，但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方向始终未变，“努力成为一流的环境治理整体方案供应商”依旧是公司的奋斗目标，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设备、危废处置设备以及危废处置运营仍然是公司的主营业务。具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如下：

（1）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业务

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业务，主要包括了烟气净化和灰渣处理系统的设计、销售及安装，主要产品为烟气净化和灰渣处理系统设备。目前，公司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业务的主要应用领域为垃圾焚烧发电和钢铁冶金行业，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净化垃圾焚烧及钢铁冶金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和飞灰，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二噁英、重金属、粉尘及PM2.5等有害物质的排放，输送炉渣、钢渣并进行无害化处理等。

（2）危险废弃物处置相关业务

公司危废处置相关业务既包括对危险废弃物的焚烧、物化和填埋处置，又包括危废处置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危险废弃物处置是指将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定标准及鉴别方法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进行处置，以实现危险废物的减量化和环境的无害化的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对上海地区危废处置市场前景的看好以及未来战略布局的考虑，启动了与新苏基金分别以现金方式收购沈祖达先生、邹慧敏女士、沈琴女士和徐雪平先生所持有的上海长盈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2020年7月，该收购事项顺利完成，上海长盈正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进一步将公司危废处置市场拓展到了上海地区，亦为公司带来了新的业绩增长点。与此同时，公司危废处置设备板块继续发力，新签订单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危废处置设备业务与危废处置运营业务协同发展、相得益彰。

2、经营模式

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设备、危废处置设备均为非标系统设备，公司需根据每一个项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方案设计、设备选型和设定技术参数，具有较高的个性化成分，确定

之后在进行产品设计、制造集成，并根据具体项目和合同决定是否予以安装。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国家危废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必须进行无害化处理，产废单位及产废医院与危废处置单位进行联系，就其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处置单位运输或者客户委托持有危废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至危废处置单位，危废处置单位对其进行处置并收取处置费。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5,643,313.67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473.60%，主要影响因素如下：一是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和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所处设备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毛利下降；二是原联营企业上海长盈从2020年7月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三是计提南京卓越商誉减值519,365,862.86元。

4、公司所属行业情况及发展趋势

2020年12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要将“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作为2021年的重点任务之一。国务院于2021年3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亦明确提出，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完善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由此可见，我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方向未变、力度未减，环保行业的发展在我国“十四五”发展规划中仍具有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与此同时，相关细分行业政策的调整亦将引发行业结构的变革，具体而言：

(1) “垃圾分类减量”和“国补政策调整”背景下，公司设备制造板块在电力行业面临双重影响

在“无废城市”和“垃圾分类”的政策导向下，垃圾分类全面快速推进，源头分流最终导致了终端减量，势必会影响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实际处理量，进而影响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对尾气处理设备的需求量；与此同时，2020年出台的《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关于〈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解读》等文件，明确了“可再生能源补贴资金按照“以收定支”合理控制新增项目规模，保障新增项目在收入预算范围内足额兑付、不再新欠”、“生活垃圾发电项目补贴周期按合理小时数（8.25万小时）与15年孰

先达到即退出”、“2021年1月1日起规划内已核准未开工、新核准的项目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确定上网电价”等重点事项，对生活垃圾焚烧及其上下游行业将产生深远影响—技术革新及规模化发展或将成为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快速发展的法宝。

公司作为垃圾焚烧发电企业的上游供应商，自设立之初即以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设备的研发、生产、系统集成和销售为主业，此后通过深挖市场，不断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使得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攀升，进一步深化和巩固了公司在国内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领域的领先地位；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现已与光大环保、深圳能源、上海城投、中节能等众多大型集团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面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或将产生的变革，公司将在充分利用自身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的基础上，时刻关注该细分领域的相关政策，积极储备前沿技术，关注行业竞争格局，适时调整客户开拓力度。

(2) “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契机

习近平主席在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首次宣示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李克强总理在《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中也明确提出了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努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将是“十四五”期间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主旋律。在这一背景下，包括钢铁行业在内的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将进一步迎来新的发展契机，公司将紧抓这一机遇，在深耕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及钢铁冶金行业市场的前提下，适时开拓其他非电行业市场。

(3) 危废处置市场竞争加剧，提质求变是关键

2020年9月1日，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下简称“新《固废法》”）正式实施，明确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同时，还明确了目标责任制、信用记录、联防联控、全过程监控和信息化追溯等制度。由此看来，市场对于专业危废处置服务的需求有望持续提升。然伴随着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在危废处置领域的深入推进，以及等离子气化、超临界氧化等新技术的出现，传统的危废处置市场竞争或将进一步加剧，多地已面临因竞争导致的处置单价下滑，传统危废市场随之降温，或将进一步推动该行业技术及管理变革的升级。未来在采用传统方式夯实“无害化”处理能力的基础上，主动提质求变，进一步向“资源化”进军、积极探索难处理废物技术是制胜的关键。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长盈和南京卓越专业从事危险废弃物处置业务，通过近年的发展，已积累了丰富的危险废物处置经验及相关的管理经验，未来，公司会在全力整合已收购项目，使各项目有序、高效运转的同时，积极探索新的处置技术，适时向资源化方向发展，努力将

公司打造为为一流的环境治理整体方案供应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487,949,564.13	1,242,529,677.61	19.75%	959,725,56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643,313.67	89,840,477.57	-473.60%	43,320,35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900,074.81	62,895,509.07	-748.54%	53,450,22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42,864.80	113,419,342.44	-5.89%	117,645,026.0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0075	0.2697	-473.56%	0.13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0075	0.2697	-473.56%	0.1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3%	7.63%	-39.96%	3.8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837,629,303.97	3,322,725,939.11	15.50%	2,645,084,02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1,602,351.21	1,219,306,156.93	-29.34%	1,138,575,138.4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1,083,569.63	357,965,795.01	410,850,269.06	578,049,93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91,503.37	27,326,755.59	96,016,550.32	-432,795,11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99,282.41	17,533,750.24	43,074,088.60	-441,408,63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04,180.44	67,587,760.89	2,531,812.38	164,427,471.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86%	99,481,250	0			
杨建平	境内自然人	22.00%	73,277,099	73,277,099			
许惠芬	境内自然人	4.21%	14,027,732	14,027,732			
杨建林	境内自然人	1.38%	4,592,468	4,592,468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其他	1.34%	4,452,438	0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其他	1.01%	3,353,856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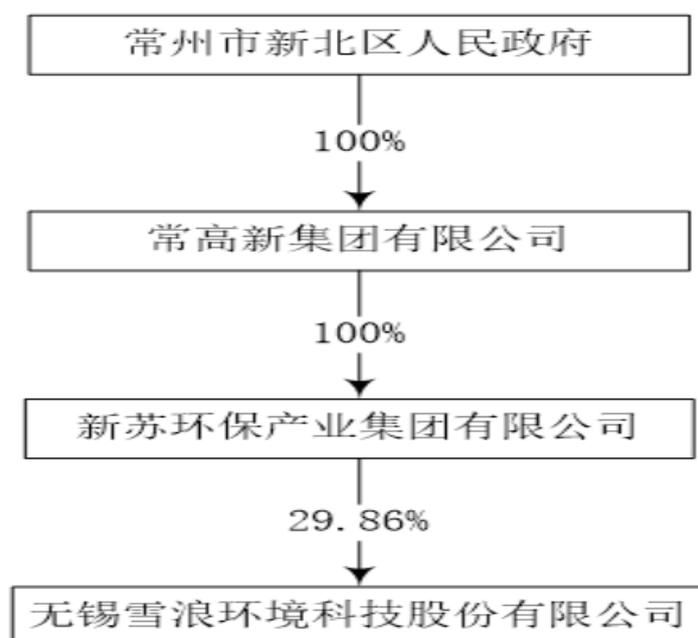
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无锡市金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3,243,242	0		
黄春钢	境内自然人	0.66%	2,199,717	0		
杨晓平	境内自然人	0.42%	1,402,744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972,97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建平先生与许惠芬女士为夫妻关系,杨建林先生与杨建平先生为兄弟关系,新苏环保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剩余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对于雪浪环境而言，是极具历史意义的一年，这一年，公司完成了与新苏环保的战略重组，正式成为一家国资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掀起了二次创业的新篇章，为雪浪环境的历史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然而，新冠肺炎疫情的突如其来也注定了这一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这一年，面对复杂环境和不确定性，雪浪环境继续秉承内生式增长加外延式发展的战略发展模式：一方面，努力攻坚克难，积极开拓市场，加强内生式增长；另一方面，稳步推进外延式发展，完成了对上海长盈的控股权收购，为公司带来了新的业绩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7,949,564.13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75%。然因公司所处设备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毛利下降，加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卓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卓越”）计提商誉减值等的影响，公司2020年度亏损335,643,313.67元。现对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国资控股，开启二次创业新征程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杨建平先生、许惠芬女士及杨建林先生与新苏环保达成了更深一步的战略合作，新苏环保取得雪浪环境的控制权，雪浪环境正式成为一家国有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上市公司，公司二次创业的新征程由此拉开序幕。

新苏环保主要针对有机垃圾资源化、工业废水治理与再生利用、工业污泥资源化等三大核心业务产业进行投资布局，为企业及社会提供设计研发、智汇环境、委托运营等科技服务业务，目前，新苏环保已形成集投资、建设、运营、研发为一体的创新型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环保产业链，与公司现有产业契合度高、协同效应强。新苏环保的进入，将助力雪浪环境在更高的平台发展，亦会为公司业务的开拓带来更多新的机遇，为公司打开更广阔的发展空间，有利于推动雪浪环境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2）持续推进外延式并购项目，圆满控股上海长盈

2020年，公司顺利完成了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长盈52%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收购完

成后，公司持有上海长盈72%的股权，上海长盈正式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对上海长盈控股权的收购是公司既定发展战略目标的进一步落实，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了新的驱动力，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环保行业的地位。

(3) 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推进内生式发展

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公司迎难而上，在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纽带、以客户为中心，积极开拓市场，稳步推进公司内生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7,949,564.13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75%；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加强与新苏环保的资源和业务整合，报告期内，先后与新苏环保旗下子公司上海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无锡江丰资源再生有限公司签订了业务合同，拓展了公司的业务领域和业务范围，真正做到了同频共振一盘棋，融合聚力开新局。

(4) 圆满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完善组织建设

公司在完成控制权变更后，报告期内，顺利完成了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时董事会聘任了新一届的经营管理层，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的组织建设。

(5) 持续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上市公司治理工作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持续完善公司管理制度体系，根据交易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就此对相关人员进行制度宣贯，为加强上市公司治理工作提供了制度支撑。

(6) 进一步优化管理总部的功能定位，提升集团化管控模式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牢固树立经营意识、市场意识和客户意识，不断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能力，报告期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强化了公司管理总部的功能定位。

(7) 全面启动数字化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已启动信息化平台建设，全面升级OA协同办公系统等，以期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能力，不断提质增效。

(8) 多措并举建设人才梯队，积极传播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培外引等多种举措为公司储备了较多优秀人才，开展了包括基本素养、知识、技能等多种类的培训活动，在最大限度满足企业业务发展需要的同时，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此外，公司还通过团建等方式，不断增进员工对公司企业文化理念的认知、理解与认同。

(9) 践行技术驱动，努力推动技术创新

技术创新是引领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是企业屹立市场潮头的制胜之道，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力度，新获授权专利8项，同时努力推进了“固废焚烧烟气高速旋转喷雾干燥脱酸技术及装备研发”、“旋转喷雾废水零排放技术的研究”、“危废焚烧高温烟气旋转喷雾降温脱酸研究”、“脱酸废水制备脱酸用石灰浆预处理设备及工艺研究”、“大功率雾化器气流分布器的研究与开发”、“高效中高温SCR协同技术研究与开发”、“关于多点控温SNCR脱氮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及“污水分质处理技术的研究和应用”等项目的开展，为公司未来产品技术工艺的提升及领域的拓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烟气净化系统设备	1,012,227,017.88	837,806,954.39	17.23%	16.91%	25.06%	-5.39%
灰渣处理设备	167,120,196.96	131,399,589.27	21.37%	8.08%	3.20%	3.72%
其他设备	84,366,510.07	75,061,406.26	11.03%	-10.74%	-9.76%	-0.96%
废物处理	215,089,196.50	97,915,975.01	54.48%	152.87%	195.40%	-6.5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7月公司成功收购了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52%的股权，至此，公司持有上海长盈72%的股权，且将其纳入了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日期执行新的会计准则。

2、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日期执行新的会计准则。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支付方式完成了进一步收购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52%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完成后，公司共计持有上海长盈72%股权，上海长盈自2020年7月起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无锡雪浪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和无锡雪浪环境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出资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出资比例
1	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增资收购	1,875	20%	72%
2	无锡雪浪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8,000	0%	100%
3	无锡雪浪环境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8,000	0%	100%